

山东阳谷华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调整配股方案事项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山东阳谷华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7 年 10 月 25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调整配股方案事项的议案》，对本次配股的募集资金总额进行调整，具体如下：

调整前：

“本次配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75,000万元，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将全部用于如下项目：

序号	项目名称	项目总投资 (万元)	拟投入募集资金 (万元)
1	高性能橡胶助剂生产项目	34,697.90	31,488.54
2	补充流动资金	42,000.00	42,000.00
合计		76,697.90	73,488.54

若实际募集资金数额（扣除发行费用后）少于上述项目拟以募集资金投入金额，在最终确定的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范围内，公司将根据实际募集资金数额，按照项目的轻重缓急等情况，调整并最终决定募集资金的具体投资项目、优先顺序及各项目的具体投资额，募集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。

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，公司将根据项目实际进展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，募集资金到位后，公司将以募集资金置换或偿还前期已投入的自筹资金。”

调整后：

“本次配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73,488.00万元，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将全部用于如下项目：

序号	项目名称	项目总投资 (万元)	拟投入募集资金 (万元)
----	------	-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--

1	高性能橡胶助剂生产项目	34,697.90	31,488.54
2	补充流动资金	42,000.00	42,000.00
合计		76,697.90	73,488.54

若实际募集资金数额（扣除发行费用后）少于上述项目拟以募集资金投入金额，在最终确定的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范围内，公司将根据实际募集资金数额，按照项目的轻重缓急等情况，调整并最终决定募集资金的具体投资项目、优先顺序及各项目的具体投资额，募集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。

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，公司将根据项目实际进展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，募集资金到位后，公司将以募集资金置换或偿还前期已投入的自筹资金。”

除上述内容调整外，公司本次配股方案的其他内容没有重大变化。

根据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，董事会本次调整配股方案事项无需另行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公司本次配股事项尚需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后方可实施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阳谷华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七年十月二十五日